**2025长三角高新视听展博览会南通展位搭建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南通中关村信息谷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星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南通市海门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代理机构：南通通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4日**

**竞争性磋商文件备案表**

|  |
| --- |
| 编制人：杨伟日 期：2025年9月4日 |
| 采购单位（盖章） 日 期：2025年9月4日 |
|   代理机构（盖章） 日 期：2025年9月4日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磋商程序和内容

1.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

**尊敬的磋商供应商：**

**欢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为了保证本次磋商项目顺利进行，请在制作响应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响应文件。谢谢合作！**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5长三角高新视听展博览会南通展位搭建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9月15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TWC2025041

项目名称：2025长三角高新视听展博览会南通展位搭建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16.2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16.2万元，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采购需求：2025长三角高新视听展博览会南通展位搭建项目，充分展现南通市域文化特色、视听应用高新产品展示、动漫影视及周边产品展示、非遗文化沉浸体验，突出展现近年来南通高新视听产业和事业方面的成就。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其中关键时间节点如下：2025年9月23-25日搭建，9月26-28日现场协助管理，9月28日完成撤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3）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原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成交，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非采购人原因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的，报财政部门将其列入采购黑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自本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9月15日

地点：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

方式：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无报名环节，供应商自行下载磋商文件、更正公告（如有）等磋商资料。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年9月15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通市行政中心综合楼538会议室（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启**

1.时间：**2025年9月15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通市行政中心综合楼538会议室（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保证金：免收

2.项目磋商活动模式：现场模式

3.项目演示、样品、答辩等：无

4.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成交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南通中关村信息谷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星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南通市海门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

联系方式：徐女士 0513-8559138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通通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156号鑫乾广场A座22楼2202室

联系方式：1890629620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伟

电话：18906296209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说明**

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竞争性磋商活动及因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4、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内容中有页码短缺、资格要求以及任何设置有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应在磋商文件发布后的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理解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因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而且供应商不得在磋商结束后针对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项目的磋商。

**二、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2、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形式发布，并以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发布的信息为准。

3、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磋商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5日前，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不足5日的，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5、除非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及补充，供应商对涉及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磋商文件内容有修改，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及装订**

1、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签署响应文件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以下称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2、投标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由：①资格审查文件、②商务技术响应文件、③报价响应文件，共3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序号代称）。

2、响应文件均为**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肆份。**

3、在每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对应的响应文件名称、供应商的全称、日期、“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4、供应商可将响应文件正副本统一密封或分别密封，如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的，应在封袋上标明正、副本字样。

5、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正本”，其正文内容须按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公章。

**五、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供应商须将本项目响应文件：①、②、③**单独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的响应文件上明确标注磋商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的全称及日期。

3、在边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骑缝签字。

**【特别提醒】**响应文件中的①和②的“正本”或“副本”中，均不得含有③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表（报价单）内的任何项目价格，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六、磋商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币种。

3、磋商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报价总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总表为准；

（2）响应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磋商总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应包括响应本项目采购要求的全部费用，包括但并不限于自接受项目委托至提交成果，含最后撤展的全部费用。包括为设计（含方案设计、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全过程设计及设计调整相关费用）、施工（展位搭建）、材料及货物的采购、采购及施工所发生的劳务、人员保险、机械设备使用、设备调试、撤展等项目实施的全部费用，以及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不论其在磋商文件中是否提及。

5、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为成交价，同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6、最低的磋商报价是成交的重要条件，但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7、磋商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七、联合体参与磋商**

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八、响应文件及磋商费用**

1、磋商程序顺利进行后，所有的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2、成交后，供应商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为成交价\*1.2%，不足2000元，按2000元计取。磋商供应商在报价中综合考虑该部分费用，不得单列。

3、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项目磋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第三章 项目需求**

**请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供应商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人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在同采购人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同采购人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不同的，必须在商务技术标中明示，如不明示的视同完全响应。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地址在江苏省南京市龙蟠路88号（南京国际展览中心A、B厅）展位面积为108平方。

项目须突出南通市域文化特色，更好反映南通近年来在高新视听产业方面的成就。

**二、项目采购内容与展项要求**

围绕2025长三角高新视听“智汇长三角，视听创未来”主题，南通以“江海潮生 智启视界”为主题设立南通展区，通过技术展示、参观互动、沉浸体验为一体，充分展现南通市域文化特色、视听应用高新产品展示、动漫影视及周边产品展示、非遗文化沉浸体验，突出展现近年来南通高新视听产业和事业方面的成就。

本项目包含内容及形式设计、装修施工、报馆等各种手续办理，设计方案应在这些实施方面均有体现。

**三、展呈内容**

（一）展呈内容：由四大版块广电视听产业发展亮点组成，主要呈现为五大区域：四大版块主题形象展示区、“视听+”高新企业展示区、动漫影视展示和互动体验区、非遗沉浸体验区、洽谈区。

（二）展呈亮点：集参观互动、沉浸体验为一体。

亮点1：蓝泰机器人“高新视听+交通”。3台交通管制引导机器人为本场展示的“显眼包”，高颜值“小蓝”能歌擅舞，将担任本次南通展区的讲解员，两台机器人“小泰”负责南通展区主入口的交通引导。

亮点2：罗化芯显示科技的“罗画超屏1.0”。由经济开区罗化芯显示科技提供，将现场呈现动漫、影视、视频作品，即是高新视听企业及产品介绍，也是Mini/Micro LED显示技术实际视听应用的呈现。

亮点3：“灵感罐头”动漫互动体验。现场展现定格动画制作、定格动画研学教育以及文创衍生品。

亮点4：南通非遗文化沉浸体验，观众通过走进、触摸、创造，沉浸式感受南通蓝印花布、板鹞风筝、沈绣、梅庵古琴等非遗传承魅力。

**四、设计要求**

1、设计原则：科学规划展项，合理引导人群，原则上规避交叉路线。需要兼顾内容逻辑和美学形式，融入先进的数字化展示手段，达到科学的、独特的、新颖的、趣味的、互动的综合展陈效果。

2、动线与分区要求：依照空间特点、项目定位及参观者的行为需求，设计清晰流畅的观展线路，突出总体印象。合理分区，做到层次分明，板块清晰，空间连续，过渡自然，保证参观线路流畅和参观者安全。

**五、设计成果**

1、平面布局图；

2、展位效果图、参观动线图、空间效果图等。

**六、其他**

1、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标要求提供不小于A4版幅的设计方案效果图，成交后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对设计方案作局部的修改，并按采购人最终确认的深化设计方案进行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采购。

2、因本项目为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竣工结算时，合同价款不作调整。

3、供应商所投标的物若涉及相关专利权时，须放弃其专利主张。因专利权引起的相关事宜由成交人自行负责解决，与采购人无关。

4、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的价格标中的报价及最终报价均包含了设计费，含方案设计、成交后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全过程设计及设计调整相关费用。

5、在施工期间，成交人须无条件的遵守施工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

6、成交人无权擅改设计图纸，须经采购人认可后方可进行修改。

7、成交人应对安装施工质量、安全全面负责，如成交人原因造成质量、安全事故，成交人承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8、施工期间，成交人应无条件的接受采购方的质量监督。

9、成交人必须建立健全质量检查制度，严格工序管理。

**第四章**  **磋商程序和内容**

**一、代理机构组织磋商**

1、本次竞争性磋商依据有关法规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

2、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3、磋商小组的职责：

（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并建议将其列入采购黑名单。

（4）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5）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4、评审有关记录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名，存档备查。

5、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磋商开标会。

**二、磋商的原则及方法**

1、磋商小组依据采购的相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磋商评审。

2、磋商小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对每个进入打分程序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以打分的形式进行评审和评价。商务技术分是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单位代表确认。

6、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7、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被授权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商务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9、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对采购单位需求内容作了调整增加，或对采购内容作了实质性变更，否则**采购单位不接受供应商高于自己前一轮的磋商报价**。

10、对于在磋商顺利开始后至最终报价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的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说明退出磋商的原因，经磋商小组同意可以退出磋商。

11、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磋商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资料、价格及其他信息。

12、凡两家或以上公司同一法人代表或其中一家公司为另一家公司单一最大股东的，不能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磋商采购活动，一经发现，将视同串标处理。

13、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对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报价作无效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三、评估步骤**

**1、评估步骤规定：**

**本次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各供应商资格审查通过后方能进入商务技术标的开标。先开商务技术标，商务技术标打分结束后再开价格标。**

第一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第二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标进行评估。主要审查商务技术标提交的内容是否齐全，商务技术方案及项目实施是否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或服务的先进性、可靠性、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

第三阶段：以供应商价格标文件内的竞争性磋商报价（即首次报价）为基础，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单一分别进行磋商：内容主要是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项目方案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以及价格调整等。磋商明确各供应商符合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能完全响应磋商内容后，要求其最终报价中可包括但不限于如最终澄清方案、有关优惠承诺等。如磋商内容导致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第四阶段：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评议和比较，在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技术标和价格标部分都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将校核后的各供应商的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明显低于成本的，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报价除外）。

2、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盖章后生效，供应商受其约束。

**四、磋商评定结果的方法**

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本次项目磋商的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和报价响应文件评审总分值为100分。两部分评审因素比重如下：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7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报价响应文件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30%（权重）**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分值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5、报价响应文件分值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直接取得，与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分值相加为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推荐为项目成交供应商并出具评审磋商报告。

7、确定成交候选人的特殊情况处理：

（1）若总分相同，则按最终报价得分高者优先成交。

（2）若总分且最终报价得分相同，则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由供应商按递交响应文件签到顺序号抽签确定）。

8、磋商评审时，评委对评审的细则若有争议，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9、对落标的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五、关于投标价格评审**

1、针对投标价格实质响应的评审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报价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采购文件的要求不一致。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未实质上响应，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针对投标价格合理性的评审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综合评分评审标准**

**（一）商务技术响应评分：（70分）**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设计方案 | 40分 | 本项目设计方案采用明标的方式，供应商提供设计方案（含效果图及文字说明）统一采用不小于A4版幅的纸张装订打印，版面要求高清，便于看清文字和图片。评委根据各供应商的设计方案对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比较评分：（1）整体布局合理，设计理念先进新颖。观点突出，充分利用空间，合理分配参观人员流线，各展区分割比重合理。评委在0-15分内评定，本项最高15分。（2）布展内容主题分明，逻辑清晰、内容丰富、专业性强，能较全面地反映主题内容。评委在0-15分内评定，本项最高15分。（3）展示手段多样，形式新颖，性能优越，操作简便，有创新表现形式。评委在0-10分内评定，本项最高10分。 |
| 实施组织方案 | 15分 | 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布展实施组织方案、项目人员组成等。评委根据陈列布展实施方案、工序及关键技术内容、项目完工时间所要求的合理进度计划，项目人员组成（需提供供应商为其缴纳的2025年6月-8月中任意一个月社保清单）等进行对比后，综合打分：优秀得12（不含）-15（含）分，良好得8（不含）-12（含）分，一般得3（不含）-8（含）分，差得0（含）-3（含）分。 |
| 企业资质 | 7分 | 1、具有ISO9001质量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18001职业健康安全认证的，每一个认证得1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此项最多得3分。2、具有有效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的得2分；具有中国展览馆协会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三级以上资质的得2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此项最多得4分。 |
| 业绩 | 8分 | 供应商自2022年9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起承担过类似项目（必须提供①中标通知书（如有）复印件、②合同复印件、③竣工验收证明或发票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每提供一个同类业绩（须同时包含设计及施工<搭建>），得4分，本项目最高得分8分。 |

**（二）报价响应评分：（30分）**

**1、**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磋商总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2、其他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

**（三）定标：商务报价标得分加技术标得分之和为各磋商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者为成交第一候选人。**

**本项目授权评审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及主要资料不齐全的；

2、响应文件的资料有虚报或者谎报的；

3、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文件及技术响应文件出现磋商报价的内容；

4、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响应文件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6、项目技术、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中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7、磋商响应报价超出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

8、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

9、供应商的磋商报价高于自己前一轮的；

10、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12、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况。

**八、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所适用情形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符合资格条件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磋商供应商不足3家的；

6、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九、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公示 1 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章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30日内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南通中关村信息谷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星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南通市海门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分别签订合同，每个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的合同金额为成交金额的四分之一。每个采购人的合同甲方留存肆份，乙方留存贰份。所签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单位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成交人履约，成交人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接到申请后原则上在5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原则上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单位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成交人串通或要求成交人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成交人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成交人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单位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的货款，实行财政直接支付。

六、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七、付款方式详见本章合同协议书。

八、以上项目款的支付不计息。

**合同协议书**

（各版块分别签订合同）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方就项目编号 的2025长三角高新视听展博览会南通展位搭建项目实行磋商采购。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经专家评委严格评审并推荐乙方为成交供应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合同内容**

**1、项目名称：**2025长三角高新视听展博览会南通展位搭建项目

**2、服务内容：（各版块分别表述展示内容）**围绕2025长三角高新视听“智汇长三角，视听创未来”主题，南通以“江海潮生 智启视界”为主题设立南通展区，通过技术展示、参观互动、沉浸体验为一体，充分展现南通市域文化特色、视听应用高新产品展示、动漫影视及周边产品展示、非遗文化沉浸体验，突出展现近年来南通高新视听产业和事业方面的成就。

本项目包含内容及形式设计、装修施工、报馆等各种手续办理，设计方案应在这些实施方面均有体现。

**3、服务进度及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其中关键时间节点如下：2025年9月23-25日搭建，9月26-28日现场协助管理，9月28日完成撤展。

**4、合同文件组成：**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竞争性磋商文件；

（2）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

（3）成交通知书；

（4）乙方在磋商响应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二、合同价款（每个版块的合同价款为成交金额的四分之一）**

本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包括但并不限于自接受项目委托至提交成果，含最后撤展的全部费用。包括为设计（含方案设计、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全过程设计及设计调整相关费用）、施工（展位搭建）、材料及货物的采购、采购及施工所发生的劳务、人员保险、机械设备使用、设备调试、撤展等项目实施的全部费用，以及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在合同实施期间，合同价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也不因实际服务周期的延长或缩短而调整。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展会结束后30日历天内一次性付清。支付前，乙方均应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

**四、质量要求**

1、乙方应按照磋商文件的有关规定提供优质服务及展示效果；

2、项目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包修、包退、包换，费用由乙方承担；

3、质量要求：

（1）所有用具用材在到达安装现场时须经甲方代表验收后才可进行设备安装。

（2）乙方应按时完成项目，并报请甲方及有关部门对项目进行验收确认。

（3）乙方的工作内容，如验收不合格或者甲方有异议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立即进行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如经累计两次整改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或自行或委托第三方予以实施。如甲方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实施的，合理的实施费用（以甲方实际支出或与第三方签署的合同金额为准，乙方予以认可）由乙方予以承担。甲方如选择解除合同的，则乙方应退还所收取的所有费用，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本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4）如果是超出乙方的责任范围的疏忽、误操作等情况而导致的更换修正，应由乙方进行修理，其额外费用由双方协商承担。

**五、履约保证金**

1、项目履约保证金为 零 元。

**六、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项目进度并要求乙方提供项目相关资料。

2、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职能规定，对本项目的进展进行监督和检查；但甲方并不因行使该等监督和检查权而承担任何责任，也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而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费用。

2、乙方负责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如需办理相关展览审批手续的，由乙方负责办理，甲方承担相应费用。

3、乙方保证其为本项目完成的工作成果，应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所有权、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的内容，否则，由此而导致的一切责任及后果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4、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工作人员的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工作人员与甲方不构成任何劳动或劳务关系。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实施执行过程中，应当服从甲方或者甲方委托单位的现场管理。

5、乙方承担合同履行期间所有成品、半成品的安全保管义务，如发生毁损、丢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和修复费用。

6、乙方承诺：乙方已充分知晓甲方关于本项目实施的要求及最终所要达到的效果，并且已充分为甲方考虑了项目制作所需的所有布置、工序、细节，合同确定之最终总价应包括按照本项目制作要求及程序完成本项目制作的所有费用，不存在任何漏报、漏项，否则由此而导致的额外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乙方未能按照双方已确认的工作内容执行工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更正，因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故要求取消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在乙方没有违约的情况下，如甲方无故超过合同规定的期限付款，经乙方书面催告甲方仍未在合理期限内支付的，自催告期满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乙方不能按时提供服务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除不可抗力外，每逾期一天，甲方有权按照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在支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相应金额；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中止或终止合同外，同时乙方须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4、乙方未经甲方同意随意更换服务人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九、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法律法规及合同另有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3、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3）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4）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纪要、协议以及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组成。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后一起递交。**

**一、资格审查文件（单独密封）：**

1、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3、投标人符合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规定条件的承诺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4、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原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5、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所有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将所有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的查询记录电子截屏提交给评审小组。评审小组对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继续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查询记录电子截屏作为证据留存，与采购项目其他材料一并归档。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采购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信用中国”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1.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2、供应商一般情况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3、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4、评分办法中未涉及的事项，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为方便评委评审，请磋商供应商按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特别提醒：“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所须提供的材料（复印件须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递交。**

**三、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单独装订密封）**

1、磋商响应报价总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2、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南通中关村信息谷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星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南通市海门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磋商现场备查。**

**2、授权委托书**

（如被授权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南通中关村信息谷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星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南通市海门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兹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采购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招标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时被授权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磋商现场备查。**

**3、投标人符合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我单位参加\_\_\_\_\_\_\_\_\_\_\_\_\_\_\_\_ \_（项目名称），\_\_\_\_\_\_\_ \_\_\_\_\_\_\_\_\_\_（项目编号）投标活动。针对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人名称（公章）：

 日期：

**4、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南通中关村信息谷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星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南通市海门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本公司愿就由贵公司组织实施的 （项目名称） 的活动参与磋商。本公司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不得变动）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南通中关村信息谷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星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南通市海门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依据贵单位委托代理机构组织的 （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磋商的邀请，我方授权 （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磋商工作，全权处理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一旦成交，我方承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将被贵方取消成交资格。

6、**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7、投标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六十（60）天。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总部地址 |  |
| 分支机构 |  |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 电话 |  | 联系人 |  |
| 传真 |  | 电子邮件 |  |
| 注册地 |  | 注册年份 |  |
| 资质等级 | 公司具备的相关资质等级及相应的证书号（请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
| 质量管理体系 | 公司 （是否通过，何种）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 |
| 项目负责人 |  | 年龄 |  | 性别 |  |
| 职务职称 |  | 执业资格 |  |
| 经营范围 | 营业执照载明：1. 2. 3. ……………………… |
| 从事类似相关项目的经历及年数 |  |
| 其他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内容，可自行添加 |  |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7、磋商响应报价总表**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南通中关村信息谷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星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南通市海门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2025长三角高新视听展博览会南通展位搭建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就该项目给出如下报价：

磋商报价总计（首次）：¥ 元，大写：人民币 ；

第二次报价总计（最终）：¥ 元，大写：人民币 ；

**注：第二次报价总计即最终总报价，将在开标现场填写，响应文件密封提交时只需填写磋商报价总计（首次）。第二次（最终）报价，现场只需填写总价， “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中的各分项报价按（最终总报价/首次总报价）的比例同比下浮。**

2、我方承诺在服务期限内，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实现服务目标。

3、我方承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4、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将严格履行本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对投标单位的所有规定。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其他补充说明）。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8、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正文结束．．．．．．**